**江门人才岛重点企业、重大项目认定申请表**

申请单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盖章）

经办人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邮 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移动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申请时间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江门市蓬江区科工商务局制**

**年**

**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**

一、“单位基本信息”所有内容均应填写准确完整。

二、单位信息应与单位财务部门核实相关数据。

三、申报单位应在申请书相应处加盖公章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、经办人签字。

四、单位认定后，请及时提交本单位人才补贴申请。如需补充材料，请于5个工作日内补全材料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| | | | | | | | | |
| 单位名称 | |  | | | | 社会统一代码 | | |  |
| 登记注册时间 | |  | | | | 办公面积 | | | 平方米 |
| 登记注册地址 | |  | | | | | | | |
| 实际办公地址 | |  | | | | | | | |
| 法定代表人  （负责人） |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|  | | |
| 经办人姓名 | |  | | 固话 |  | | 邮箱 |  | |
| 手机 |  | |
| 申报提交的基本信息 | | | | | | | | | |
| 已提交材料清单 | | | □工商营业执照（企业提供）  □申报单位法人有效身份证件  □企业或项目资格相关佐证材料（申报单位按申请条件不同类型分别提供）： （填写具体材料）  （填写具体材料）  （填写具体材料）  （填写具体材料）  （填写具体材料） | | | | | | |
| 申报类型 | | | □符合人才岛产业发展方向，在人才岛内登记注册，正常经营不少于1年且年纳税额不少于800万元。  □建有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企业技术中心、工程实验室等高水平科研平台的企业。  □单位土地面积产业税收不低于60万元/亩•年的引进项目。  □经认定的江门市总部企业。  □世界500强、中国500强、上市公司（境内外主板上市、创业板、科创板）企业或其控股子公司投资的项目。 | | | | | | |
| 单位申报意见 | | | 本单位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，现申请认定为江门人才岛重点企业（重大项目）。    盖章  单位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认 定 意 见 | | | | | | | | | |
| 潮连街道办意见 |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符合申请条件，同意推荐其为江门人才岛重点企业/项目。 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不符合申请条件。    盖章：  经办人： 复核人： 审批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蓬江区科工商务局意见 |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符合申请条件，同意推荐其为江门人才岛重点企业/项目。 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不符合申请条件。    盖章：  经办人： 复核人： 审批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区招商联席会议审核意见 |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符合申请条件，同意认定为江门人才岛重点企业/项目。  □经审核，申报单位不符合申请条件。  盖章：（代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